

官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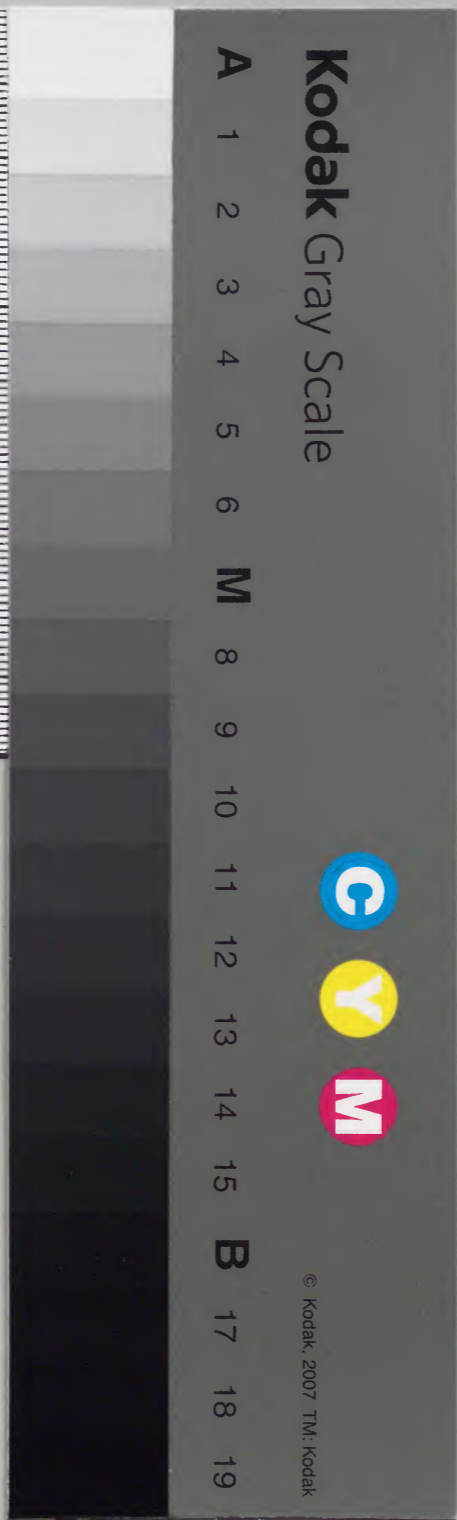
讀通鑑綱目條記

文苑  
五十六

讀通鑑綱目

內閣文庫			
元	四	漢	
雨	〇		
三	一		
二	〇		
架	冊	號	類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4014	
冊數	10( 3 )		
函號	297	144	





讀通鑑綱目條記卷五

武進李述來紹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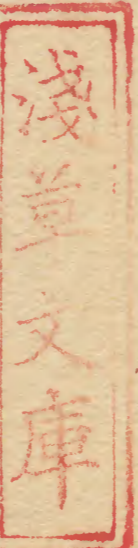
光武帝建武元年公孫述稱成帝

目一號元龍興

按號字當是改字之訛又分注于僭號諸國多不書其改元此獨書之亦是體例未一

長安亂元奔新豐

質實湖池中未詳處所惟河南府陝州廢湖城西門外有湖水源出閩鄉縣西南六十里北流入



河未知是否。

按張卬欲歸南陽。復入湖池中爲盜。湖池猶言草澤耳。卽欲求其地以實之。亦不當在陝州也。赤眉以劉盆子稱帝。

集覽 城陽景王。史記王子侯者表。漢武封城陽頃王。劉買于柎。景王淑于燕。

正誤 今按漢書諸侯王表。齊王肥之子廣。武帝時始受封爲城陽王。卽景王也。傳共王喜云云。

按城陽景王。卽朱虛侯章也。漢書明云。城陽景

王章。孝文二年二月乙卯。以悼惠王子朱虛侯立。集覽不必言。正誤抑何賢。

三年。馮異大破赤眉于崤底。

集覽 洛水。出宏農上洛縣冢嶺山。至河南鞏縣入河。括地志。洛水出慶州洛源縣。別于山南入渭。按赤眉東向宜陽。帝勒軍降之。此洛水是入河之洛。非入渭之洛。不當並引括地志。

馮異擊延岑破之。

目 異兵穀甚盛

按甚當作漸。異軍方以果實爲糧。乍得趙匡繼穀。安能甚盛。

五年。岑彭攻拔夷陵。

集覽 津卿在巴郡境內。

按津卿在南郡江陵縣。非巴郡也。

耿弇拔祝阿。

集覽 校者。營壘之稱。

按遮木以闌禽獸曰校。軍部有闌格者亦曰校。不指營壘。

刻當  
作劾

以侯霸爲大司徒。

集覽 投劾上狀。自刻有過也。其劾狀中有上文

恨日以下數語。

按恨日以下數語。乃面責侯霸之辭。安得以爲

景劾狀。

盧芳入塞。

考異 當書入寇。

書法 不書入寇。未忍以狄狄芳也。

按芳旣引胡侵邊。何不忍狄之之有。考異是也。

十一年岑彭及將軍臧宮大破蜀兵。

目延岑盛兵于沅水

集覽 沅水沅音元水在武陵郡臨沅縣南酈道

元水經云沅本作沅水在廣漢郡入涪或作沅非

是應劭曰沅水出牂牁郡且蘭縣入于江去武陵

界分爲五谿

按光武紀作沅水臧宮傳作沅傳寫誤也分注

當改正彭與述相距在潼川安得至武陵酈道

元云云是引章懷太子後漢書注而又以章懷

注與水經注錯雜成文真不可解按章懷注

又曰水經注沅水出廣漢縣下入涪水本或作沅

水及沅水者並非集覽但引此注足矣乃必顛

倒之又忽引應劭說真無識也

十三年諸功臣皆增邑更封

目胡氏曰鄧禹賈復寇恂朱祐祭遵卓茂之徒

皆公輔之器宜爲宰相平章大論乃一切待以功

臣不復任使雖有經國遠猷豈敢自陳耶

按此時寇恂祭遵卓茂已死而賈復傳明云惟

高密即鄧禹固始李通膠東賈復三侯與公卿參議大

事未嘗一切不復任使也胡氏之論抑何昧昧

又卓茂亦非功臣

十五年詔州郡檢覈墾田戶口

集覽不可問不可得而理問也

按下云吏受郡敕欲以墾田相方胡注云問其

墾田之數以相比方則此問謂訪問非理問

又帝詰吏由光武詰問吏因由

按後漢書當以帝詰吏由趣為句由從也問是

書所從來也趣向也問是書之意為何也

十六年交趾女子徵側徵貳反

集覽雒將女子雒將姓名也其女子名徵側

按交州外域記交趾昔未有郡縣之時土地有

雒田民墾食其田因名為雒民設雒王雒侯主

諸郡縣縣有雒將雒將非姓名也

十七年

綱進右馮翊公輔為中山王

按馮字羨是時有左翊公右翊公

以馬援為伏波將軍討交阯。考異 討當作擊。據下文徵側徵貳書斬則此不當書討也。

按前書徵側徵貳反則此正宜書討。

十九年徙四親廟于章陵。

目 胡氏曰光武掃平禍亂奮然崛起雖祖高祖而帝四親未有不可者一聞純等建議斷然從之章陵四廟蔑有異等較之宜哀過舉益明而禮所載為人後者為其父母降而不得祭豈可違而

不守哉。

按胡氏此論失其平矣光武中興特起義不繫于元帝安得以為人後者例之。又宣帝于史皇孫但考置園廟而戾太子則仍其故謚可謂得禮之中亦不當與哀帝同譏也。

立東海王陽為皇太子

目 胡氏曰春秋之義立子以長不以功以德不以貴無立子以貴之說也。

按光武詔書以立子以貴附會東海王陽皇后

太子誠非禮意。胡氏之說春秋則可謂敢于誣經者矣。適庶之辨禮所最嚴。立子以貴何爲無其說也。

賜洛陽令董宣錢三十萬

集覽 格殺不用器械而白手殺之

按此正謂以刀格殺之耳。集覽之說不知何本。二十一年春烏桓與匈奴鮮卑連兵入寇。

集覽 五郡武威張掖酒泉敦煌金城北地

按五郡謂代郡上谷漁陽右北平遼此北邊五

郡非河西五郡

又白山敦義恭廣志西域有白山通歲有雪一名雪山。括地志云山在伊州伊吾縣北一名析羅漫山。地理志伊州在燉煌大磧外。索隱曰白山本名天山。祁連山。

按此白山自指上谷塞外之白山非西域雪山也。明帝永平十五年耿秉屯兵屯涼州分注。當先擊白山此是西域雪山矣。集覽反引此處之烏桓居上谷塞外白山者最爲強富乖舛極

屯兵  
當作  
將兵



矣。

二十二年西域復請都護。

集覽 兼從西域兼并從親也。

按語意謂兼有其衆而服從之耳。

二十七年壽張侯樊宏卒。

正誤 公朝訪逮逮及也訪問不及也。

不可解。

建武中元元年

按光武改元通鑑止書中元後漢紀後漢書并

止書中元綱目書建武中元按後漢書祭祀志

載封禪後赦詔明言改建武三十二年為建武

中元元年自當以綱目為審溫公從袁范取簡

易也。

明帝永平二年行養老禮。

集覽 都紵大袍都謂都布也以綿裝衣曰紵袍

褻衣也。

按所解殊不經若是都布何得單言都以紵為

裝棉古無此解以進賢冠與大袍對舉安得云

僂衣。胡注云。績紵爲美布。故云都紵得之矣。

八年。以吳棠爲度遼將軍。

目。鄭衆出塞疑有異。

按通鑑敘鄭衆使北匈奴于此文之前。故直云。

鄭衆出塞疑有異。今移使事于後。則此句突然

無端。

九年。匈奴遣子入學。

集覽。四姓小侯。袁宏漢紀曰。以樊鄆陰馬四姓

非列侯。故曰小侯。

按此小字。是幼小之小。蓋四姓子弟之入學者。

胡注云。賜東平王倉侯印十九枚。王子年五歲

以上能趨拜者皆令帶之。卽此類也。

十五年。封皇子恭等六人爲王。

質實。樂成郡名。未詳沿革。

按樂成國本信都郡。明帝更名。在洛陽北二千

里。

十七年。班超執疏勒王兜題。

集覽。北道。卽扶風縣柁邑也。

按北道乃龜茲北道與柁邑無涉。

章帝建初四年皇太后馬氏崩。

目 雜帛黃金錢二千萬而已。

按原文御史雜帛二萬匹大司農黃金千斤錢二千萬而已。二萬匹千斤五字恐不可省。

五年遣弛刑義從就班超平西域。

集覽 義從西羌種名居湟中。

按胡注義從自奪願從行者。

元和三年收太尉宏印綬。

目 吏與光舊

按後漢書書奏吏與光有舊因以告之太尉掾吏甚多削書奏二字則吏所由知而告光之故不可得明矣。

章和元年班超發諸國兵擊莎車降之。

目 超曰今兵少不敵可各散去須夜鼓聲而發。按超傳超召將校及于寘王議曰今兵少不敵其計莫若各散去于寘從是而東長史亦于此西歸可須夜鼓聲而發分注削召將校及于寘。

王議又創于寘從是而東二語則可各散去。惜不知何語。又超之會議所以宣言于衆使所得生口知之也。去之卽失情事。漢曰今又少不。二年以鄧彪爲太傅。以韓紆嘗劾父勳獄。按後漢書劾上有考字。考劾猶考問也。專言劾則與獄字不相應。或是傳刻脫字耳。侍中竇憲殺都鄉侯暢。集覽 二府丞相府御史府。

按敞爲太尉掾。二府謂司徒司空。

質實 都鄉漢之縣名屬涿郡又名西鄉。

按東漢有亭侯有都亭侯有都鄉侯都鄉乃侯號耳非縣名也。

和帝永元六年使匈奴中郎將杜崇等殺安國。

目 安國上書告崇崇斷其章。

按後漢書崇諷西河太守令斷單于章蓋單于居西河美稷故諷令太守斷其章也。直云崇斷其章恐失實。

綱其北匈奴降者。脇立屯奢何子逢侯叛。走出塞。遣將軍鄧鴻等擊之。不及。

按後漢書。鄧鴻等追擊逢侯于大城塞。斬首四千餘級。則非擊之不及也。又云。逢侯遂率眾出塞。漢兵不能追而還。似當云追之不及耳。

十四年立貴人鄧氏為皇后。

集覽 離立。曲禮。離立者不出中間。注。離。兩也。楚詞。淑離不淫。晦庵注。離如離立。言孤特也。

按章懷注。離並也。不宜更引楚詞注。

殤帝延平元年。封帝兄勝為平原王。

考異 帝字羨。建武二年。書封兄續子章為太原

王。十五年。書追謚兄續為齊武公。並不加帝字。

按是時政在太后。封帝兄勝者。從太后詞也。非

羨字。

清河王慶就國

目 姬。況孫也。

按後漢書。姬乃況曾孫。此孫上脫曾字。

安帝永初四年。張伯路降。復叛入海島。

質實 海島在淮安府海州城東八十里。卽高公島。

按通鑑伯路遁走遼東。止海島上。則非海州也。元初二年。以虞詡爲武都太守。

集覽 峭谷。今陝州陝縣東二峭是。

質實 峭谷。在河南府永寧縣北六十里。卽峭山也。

按羌衆數千遮詡于陳倉峭谷。陳倉今鳳翔寶雞縣。安得東出峭山。胡注。此峭谷卽今之大散

關。非宏農。池縣之峭山也。

前虎賁中郎將鄧宏卒。集覽 歐陽復姓。名生。字伯和。

按歐陽生。猶伏生高堂生也。非名。

五年。徵任尙弃市。

目 任尙與遵爭功。檻車徵弃市。

按通鑑尙坐詐增首級受賕枉法。賊千萬已上。

檻車徵弃市。蓋尙所以獲罪者。因爭功。而其所

坐之罪。非爭功也。分注似未得其實。

六年

綱 敦煌遣吏屯伊吾

按敦煌地名耳。敦煌遣吏殊為不辭。又敦煌太

守曹宗上遣行長史索班屯伊吾。則遣吏者雖

是太守。實亦出自上命。不當以敦煌遣為文。意

敦煌字誤衍耶。

延光三年。班勇擊走匈奴田車師者

集覽 特加三綬。謂兼三官累印綬而服之也。武

帝時。楊僕垂三組夸。卿里。卽此。

按胡注。三綬當作王綬。鄯善降虜。豈有三官可  
兼。不得以楊僕為比。

策收太尉震印綬。遣歸故郡。震自殺。

目 胡氏曰。忠則忠矣。然其燭理不明。而處義不

精。亦不足稱也。已。

按胡氏此論。恐未得其平。

廢太子保為濟陰王。

目 歷歎之孫也。

按此孫上亦脫曾字。

四年封程等十九人爲列侯。

考異當作封宦者孫程等十九人爲列侯

按上已書中黃門孫程等若更書宦者便成重

查

順帝永建元年隴西鍾羌降反。

目戰于臨洮斬千餘級請率種人降。

按請字無所指似當從通鑑原文作羌衆皆降

陽嘉元年立孝廉限年課試法。

集覽副之端門顏師古曰端門殿之正門也副

之再往也公府試中再試殿前覆試。

按胡注宮之正南門曰端門尚書于此受天下

章奏令舉者先詣公府課試以副本納之端門

尚書審覈之此較顏說爲優

永和六年馬賢與羌戰敗沒。

集覽高克潰叛高克春秋衛文公之臣

按衛當作鄭

漢安元年以張綱爲廣陵太守。

集覽血嗣俱絕嗣絕則無血食之祀矣



按血嗣俱絕。但言子孫從戮耳。不必指血食。

桓帝建和元年。以杜喬為太尉。

集覽 側足而立。恐懼而傾側。立不安也。

按側足。猶云重足一跡耳。此側字訓特。如儀禮

側尊側授。不當作傾側解。

和平元年。前朗陵侯相荀淑卒。

集覽 國武子。國姓也。名佐。字武子。

按武子是謚。

元嘉元年。詔舉獨行之士。

集覽 補綻。記內則。衣囊當作裳綻裂。綉箴請補綴。

按綻裂之綻從糸。胡注曰。此綻釋補縫也。韓詩

曰。破襖請來綻。是其義也。

二年。以朱穆為冀州刺史。

集覽 跣。柳下惠之弟。秦時大盜也。

按既云柳下惠之弟。何言秦時。

又 檀車之聲。詩小雅。杕杜。檀車幘幘。征夫不遠。

注。檀車。役車也。

按陶以檀車與鳴條對言。蓋指牧野之事也。當

作檀車煌煌。

永壽元年巴益郡山崩。

質實益州名。

按後漢書巴郡益州郡山崩此益謂益州郡耳。

非泛指益州。

南匈奴左奠韃臺耆等反。

集覽金鑲郭璞注山海經云鑲音渠金銀器名

也未詳其形制。

按章懷注引山經注云鑲音渠金食器名今山

海經青要之山魃武羅司之穿耳以鑲郭曰鑲

金銀器名章懷注作金食器蓋傳寫誤也左思

魏都賦鑲耳之傑銑曰鑲耳夷名又胡注引韻

書鑲戎夷貫耳。

延熹二年徵處士徐穉姜肱袁閔韋著李曇皆不至。

集覽舉有道家舉察舉也有道家謂有道之士。

按舉有道句絕家字屬下家拜太原太守謂即

家拜之。

又冢隧掘地通路以葬謂之隧。

按冢隧猶言墓道耳。安得以隧葬解之。

又酸。史記作餼。漢書作服。並行芮反。連續而祭也。

按酸。酌酒也。無連續之義。

封皇后子鄧康宦者侯覽等為列侯。

集覽 素事梁冀黃門句絕。

按素事梁冀為句。黃門字下屬。上句是斥周永。

下句是斥黃門。

四年。貢土侯半租。

集覽 貢字本作貢。音恃。從人求物也。

正誤 今按貢當音忒。集覽音恃。而刊誤為恃也。

按貸從代音。集覽蓋音待。而訛為恃。非特也。音

忒者。本禮記月令。毋或差貸之文。與此異義矣。

七年。邠卿侯黃瓊卒。

集覽 柳下惠。姓展。名禽。字季。居柳下而施德惠。

因以為號。

可謂無稽之談。

八年。詔壞諸淫祀。

八質實 王渙桓帝時累官洛陽令

按桓帝當作和帝

田以武

其寶 祿不惠 漢與各會 李叔 爾下 而賦 詩

王平 亦 賦 詩 黃 賦 卒

知音本 豐 中 日 合 與 史 表 贊 之 文 與 此 異 漢 矣

詩 寶 符 升 音 集 寶 蓋 音 符 而 賦 詩 符 非 詩 也 音

玉 符 今 姓 寶 符 音 九 美 發 音 符 而 賦 詩 符 也 音

與 寶 符 音 本 於 寶 符 符 於 人 未 詳 也

讀通鑑綱目條記卷六

武進李述來紹仔

靈帝建寧元年以竇武為大將軍

集覽 茶蓼之苦詩良耜篇以薈茶蓼注薈拔田

草也茶陸艸蓼水艸也箋云薈去茶蓼之事言其

勤苦

按此但以喻辛苦如云茹荼集蓼耳

追尊皇祖為孝元皇

考異 祖上皇字羨按靈帝乃曾河孝皇曾孫其

祖未嘗即帝位不當書皇。

按朱子凡例祖上不當書皇以為羨文是也。以未嘗即帝位不當書皇則非嘗即帝位則無事追尊矣。

段熲追擊東羌

質實 靈武地名。注見唐元宗天寶十五年。彼注云。見太宗貞觀二十年。貞觀二十年注云。靈州漢之縣名。以縣在河之洲上。隨水高下。未嘗淪沒。故名靈州。隨改靈武郡。

按漢志北地郡有靈州靈武二縣。州本作洲。古字通也。北魏孝昌中升為州。唐天寶初改為靈武郡。安祿山之亂太子至靈武。即位于郡城南樓。是也。漢靈武縣。後漢省。後周改置建安縣。隋改廣閏縣。唐仍為靈武縣。此段熲破羌于靈武谷。是漢之靈武縣。質實所注乃漢之靈州縣也。胡注前書地理志北地郡有靈武縣。靈武谷當在此縣界。非唐靈州之靈武縣也。余按唐之靈武縣。即漢之靈武縣。其靈武郡則非耳。胡氏

失考。

太傅陳蕃大將軍竇武奏誅宦者

集覽 五官史漢官儀有詹事五官百官志五官

中郎將一人比二千石主五官郎也。

按胡注長樂五官史長樂太后宮也太后宮有

女尚書五人五官史主之。

又 免深病爲節等所賣病慮也患也。

按病猶愧恨也。

二年復治鉤黨。

集覽 刑章印行之文如今版榜。

按胡注刑章者刑去張並姓名而下其章也。

又 瞻烏爰止于誰之屋文公集傳曰言不幸而

遭國之將亾將被囚執未知復從何人而受祿。

按鄭箋視烏集于富人之屋以言今民亦當求

明君而歸之核語意當引鄭箋不當引朱傳。

熹平元年

集覽 附配雜記曰男子附于王父則配云云百

四十言

四按此但言附廟配享耳。雜記所言別是一義。與此配附無涉也。

六年遣校尉夏育擊鮮卑。

目 遣育出高柳。晏出雲中。各將萬騎出塞。

按通鑑夏育出高柳。田晏出雲中。匈奴中郎將

臧旻率南單于出鴈門。三道出塞。臧旻出鴈門

句不可刪。以下有三部大人各率衆逆戰也。

光和元年青虹見玉堂殿庭中。

目 賜秉之子也。

按此五字已見建寧元年分注。此重出。

又長水趙玼屯騎蓋升。

按趙玼長水校尉。蓋升屯騎校尉。長水是地名。

屯騎是兵卒。皆非官名也。兩校尉字似不可省。

初開西邸賣官

目 令長隨縣豐約有價。富者先入。貧者到官倍

輸。

按原文或上書占令長隨縣好醜豐約有價。富

者則先入錢。貧者到官然後倍輸。似當仍原文。

乃明晰。

綱 中郎將張修殺匈奴單于

目 按單于當書名

中平元年。皇甫嵩朱雋與騎都尉合軍討三郡黃巾。集覽 十六相。禹。稷。契。皋陶。伯益。伯夷。義仲。義叔。和仲。和叔。夔。龍。朱。虎。熊。羆。中。御。詔。得。是。水。長。出。也。按十六相。八元八愷也。集覽鑿空無理。

二年。南宮雲臺災。見御詔云平公五世重出。

集覽 哀公增賦。孔門非之。論語哀公問于有若

曰。年飢用不足云云

按原文。哀公增賦。孔子非之。蓋指季孫欲用田賦。使冉有訪諸仲尼事也。集覽誤。天本忠

三年

綱 荊州刺史討趙慈斬之

目 按荊州刺史似當書名

四年。韓遂圍隴史。

目 今兵不足以自守。宜還鄉里。



按賊圍燮于漢陽。胡騎夙懷燮恩，共于城外叩頭請送燮歸鄉里。故燮子云然。今刪胡騎請送燮一節，則宜還鄉里句，不中情事。圍城之中求去，不得便思還里，談何容易耶。

集覽 漢陽郡名，在蜀中，今漢州。

按韓遂之兵未嘗入蜀，此漢陽即天水也。

六年，帝崩，皇子辨即位。

目 會疾篤，屬協于蹇碩，欲先誅何進而立協。

按後漢書：帝疾篤，屬協于蹇碩，及帝崩，碩時在

內，欲先誅進而立協，蓋誅進非帝意，乃帝崩後，碩矯爲之者。今刪去帝崩一層，便失事實。

獻帝初平元年，卓奏免太尉琬。

質實 西州注見齊明帝建武四年，高昌國，彼注

云：高昌本漢車師前後王地，唐以其地置西州。

按董卓隴西人，故云。公出自西州耳，何必敢引

高昌。

曹操與卓兵戰于滎陽。

集覽 大谷，音太欲。括地志：太原郡大谷縣有大

谷山。

按是時諸軍皆在河南。安得北至太原。後漢書注。大谷口。在故嵩陽西北八十五里。北出對洛陽故城。張衡東京賦。盟津繞其後。大谷通其前。是也。二年。孫權進軍大谷。距雒九十里。即此。

孫堅進兵擊卓

孫堅上當有二年字

集覽。甄官。甄陶也。官。謂官舍也。如學官鹽官之官。

按晉書職官志。少府之屬有甄官令。

管寧邴原王烈適遼東

集覽。格物。史炤曰。格古伯反。廢格之格。謂以清議廢人。案房元齡不以已長格物。注。格胡客反。謂扞格于物而無所容也。

正誤。格物。今案格。謂標品之也。晉書帝業。按此諸說皆未安。格如格其非心之格。胡注云。格正也。得之矣。

四年。魏郡兵與黑山賊于毒等共覆鄴城。書法。書曰。覆鄴城。士民之塗炭甚矣。綱目書覆

一而已。

按此乃是仍通鑑原文耳。據後漢書所載，不過云殺其太守而已，不聞有屠戮之慘也。

華山奔裂

書法 華山崩而漢亾，恒山崩而晉亾，皆帝業所由起也。

按漢起關中，謂華山為帝業所起可也。晉興則于恒山何與。

大司馬劉虞討公孫瓚

考異 瓚非叛賊之比，難以討書。又按興平二年書，虞子和攻公孫瓚，不書討。又袁紹于瓚書擊，此其書討何無上也。唯劉虞得書之。

按書法之意為長

興平元年，曹操復攻陶謙。

集覽 開方，姓名也。

按開方，衛之公子，開非姓。

陶謙卒

質實 四世五公。四世袁安子敞。孫湯。曾孫逢也。  
五公謂袁安爲司空。又爲司徒。子敞爲司空。孫湯  
爲太尉。曾孫逢爲司空。

按四世五公安。敞。湯。逢。隗也。

二年。郭汜攻李傕。

目汜怒。欲手刃彪。彪曰。卿尙不奉國家。吾豈求  
生耶。汜乃止。

按通鑑。中郎將楊密固諫。汜乃止。此削而不書。  
似因彪言而止者。踈矣。又下云。汜欲殺溫。其弟

應諫之。乃止。書應不書密。亦失平也。

又楊奉知將軍所爲非是。

按原文。楊奉白波賊耳。猶知將軍所爲非是。刪  
之。乃令語意不明。

集覽 黃白城在宏農郡。

按黃白城在池陽縣。晉愍帝初。劉曜寇長安。詔  
麴允屯黃白城。永和六年。苻健入關。羌酋白犢  
屯黃白城迎降。卽此池陽。今三原縣地。漢屬左  
馮翊。安得至宏農。

曹掾攻拔定胸。

集覽 袁州首事。掾初舉兵于陳畱。故以袁州為首事。

質實 袁州。禹貢九州之一。春秋時為魯國。

按章懷注。曹掾初從東郡守鮑信等。遙領袁州。牧。遂進破黃巾等。故云袁州首事。是也。集覽云。

舉兵陳畱。非是。又漢袁州所治。非即禹貢之

域。魯國于禹貢為徐州。非兗州。

孫策擊劉繇

目 性闊達聽受。善用人。

按原文。無性字。增性字。乃不可句讀。

建安元年。曹掾入朝。

質實 晉文公始返國。敗楚師于城濮。王告急于

晉。文公師諸侯伐周。而殺叔帶。

按此序左傳事耳。而亦顛倒。乃爾。

綱 曹掾以荀彧為侍中尚書。令荀攸為軍師。郭

嘉為祭酒。

按胡廣漢官注。官名祭酒。乃一位之元長。故有

博士祭酒侍中祭酒專言祭酒則不知爲何官  
矣。通鑑以嘉爲司空祭酒胡注曰三國志作  
司空軍祭酒此逸軍字晉志曰當塗得志尅平  
諸夏初置軍師祭酒胡意蓋謂軍字不當刪余  
按百官志司空之屬無祭酒是時曹掾爲司空  
故以嘉爲軍師祭酒仍爲司空掾屬耳胡說是  
也。

劉表立學校作雅樂。

目今將軍號不爲天子合樂而庭作之毋乃不

可乎。

按號不爲天子合樂不可解不字當羨也此蓋  
仍三國志原文分注于舊史無所不刪削而此  
等反不加考正何也。

三年曹掾擊張繡降之。

質實壽亭疑是縣名。

按益壽乃是亭名。

三年以孫策爲討逆將軍。

目番陽別立宗部海昏上繚不受發召。

目按原文。番陽民帥別立宗部。自言我已別立郡。  
海昏上繚不受發召。分注所刪省。乃割裂舛午。  
不復可句讀。必欲其省。何不云番陽民帥別立  
宗部不受發召。  
五年。孫策卒。

目策欲乘虛襲許。部署未發。

按此據孫策傳也。通鑑不從。引孫盛異同評以

駁之。可謂至當。異同評云。袁紹以建安五年三

云。策聞曹公相拒于官渡。今仍改依策傳。可謂好議論而

不察其實也。

袁紹攻曹操于官渡

集覽 子卿許攸字。

按攸字子遠。

又 烏巢。今睢州有巢亭。或曰。卽古烏巢也。

按烏巢。乃酸棗之烏巢澤。水經注。濟濱又東經

酸棗縣之烏巢澤。澤北有故亭。是也。在今開封

府延津縣境。時相拒于官渡。今開封中牟縣境無緣轉

南至睢州也。

六年擊劉備于汝南。

考異 擊上當有捺字。

按此蒙上為文不當有捺字。

八年孫權遣兵討山越平之。

目 賀齊討建安料出兵萬人。

按通鑑建安漢興南平民作亂聚眾各萬餘人。

權使南部都尉賀齊進討皆平之分注不宜單

舉建安。

十一年烏桓寇邊。

集覽 泉州縣名也屬漁陽郡在幽州雍奴縣南。

按魏志鑿渠自呼沱入派水名平虜渠又從洶

河口鑿入潞河名泉州渠。

十三年以馬騰為衛尉。

目 以騰子超為偏將軍代領其眾。

按通鑑曹操將征荊州使張既說騰還朝騰許

之而更猶豫既恐其為亂乃移諸縣促儲侍二

千石郊迎騰不得已發東操表騰為衛尉此係

涼州安危之機綱之書此意亦當爾分注不宜



盡削。

劉備奔江陵

集覽 當陽之長坂。元和志。緣林山。在當陽縣東南百二十里。卽所謂當陽之長坂也。

按荆州記云。當陽縣東有櫟林長坂。緣林當從荆州記作櫟林。

孫進軍江陵

集覽 范蠡春秋。越大夫。越王句踐欲伐吳。范蠡不可。後越竟滅吳。蠡遂扁舟浮于五湖。

按此不知其所據何書也。

獻帝建安十四年。孫軍還譙。

目 孫留張遼樂進李典屯合肥而還。遼軍中嘗有謀反者。夜驚亂起火。一軍盡擾。遼曰。是不一軍盡反。必有造變者。欲以驚動人耳。乃令軍中其不反者安坐。遼將親兵數十人中陳而立。俄頃皆定。卽得首謀者殺之。

按張遼本傳。時荆州未定。復遣遼屯長社。臨發。軍中有謀反者。夜驚亂起火云云。則此事在孫

未攻荊州時。故通鑑亦載此事于建安十三年之夏。分注以爲屯合肥時事。誤矣。十六年。馬超韓遂等反。

集覽 西河。晉地。秦并爲太原郡。今邠州有西河縣。

按分注。自蒲城渡西河。此槩指雍河之西耳。十八年。馬超入涼州。

質實 歷城。縣名。注見宋文帝元嘉七年。彼注云。見漢光武建武五年。歷下。

按質實所注。乃濟南之歷城。時姜敘與馬超相持于涼州。安得至濟南。水經注。歷城在西縣。去仇池一百二十里。宋白白。晉置仇池郡于歷城。是也。今爲成州境。

十九年。備入成都。自領益州牧。

目 董和爲蜀郡太守。清儉公直。爲民夷所受信。按和本傳。遷益州太守。清約如前。與蠻夷從事。務推誠心。南土受而信之。通鑑作董和在郡。蓋承上益州太守南郡董和之文而言耳。分注以

爲蜀郡失考。

二十年立貴人曹氏爲皇后。

書法不書立魏公孫女何命自上出也。

按十八年已書魏公孫納三女爲貴人矣此乃

蒙前省文耳。

綱孫權攻合肥大敗而還。

按吳志權征合肥合肥未下撤軍還兵皆就路。

權與凌統甘寧等北津北爲魏將張遼所襲統

等以死捍權權乘駿馬越津橋得去蓋此時權

大軍以就路權與統等殿後幾爲遼所劫耳軍未嘗敗也但當云不克而還云大敗而還則失其實。

目陷陣衝壘入至麾下權大驚走撤軍還至逍遙津北遼將步騎奄至。

按遼傳遼夜募敢從之士八百人平旦遼披甲持戟先登陷陣殺數十人斬二將衝壘入至權麾下權大驚走高冢以長戟自守望見遼所將衆少乃聚圍遼數重遼左右麾圍直前急擊無

敢當者。自旦戰至日中。吳人奪氣。還修守備。衆心乃安。權守合肥十餘日。城不可拔。乃引退。遼率諸軍追擊。復幾獲。權蓋衝壘至麾下。是一時事。逍遙津北步騎奄至。是一時事。分注混而爲一。略去守合肥十餘日一節。失事實矣。

二十三年

綱 少府耿紀司直韋晃起兵討魏王操。

按三國志則云。太醫令吉本與少府耿紀司直韋晃等反。通鑑則從三輔決錄云。京兆金禕觀

漢祚將移。乃與少府耿紀司直韋晃太醫令吉本。本子邈。邈弟穆等謀殺。必挾天子以攻魏。據此則耿紀韋晃非本謀之人。綱中似不宜轉略金禕吉本。又分注中似不宜竟略邈穆等名。二十四年。劉備自立爲漢中王。

目 王以一時之功隆崇漢室

按漢室當是漢升黃忠字也。羽怒忠位並已。故詩解之如此。否則隆崇二字無著矣。然三國志通鑑俱作漢室。

二十五五年。魏王曹丕稱皇帝。

集覽 繁陽。魏郡邑。徐廣曰。在頓邱。或曰。曹丕卽位不在此。左傳襄四年。楚師在繁陽。注。繁陽在汝南。鮑陽縣南。案當是此繁陽。

按不是時南巡。至潁川潁陰縣。築壇于曲蠡之繁陽亭。述征記曰。其地在許南七十里。東有臺高七丈。方五十步。南有壇高二丈。方三十步。卽受終之壇也。

昭烈皇帝章武元年。漢中王卽皇帝位。

目 司馬公曰。三代之前云云

按朱子不從通鑑。而以蜀漢爲正統。分注中轉詳著。司馬公蜀不得紹統之說。何牴牾也。

二年。魏作壽陵。

集覽 魏作壽陵。綱目書之。譏非禮也。家語曰。孔子在宋。見桓魋自爲石槨。冉子曰。禮。凶事不豫云云。

按初陵昌陵。前已屢書之。何忽于此。以爲譏豫凶事乎。據分注。務從儉薄。不藏金玉。一用瓦器。

則朱子書之之意當是予之耳。又譏非禮也。云云不似集覽之文。或是書法。刊本訛作集覽邪。

後主建興元年。魏師攻濡須。

賈實 中洲。一在長沙府瀏陽縣學前。一在郴州城東郴江中。

按此時吳魏相持于濡須。中洲乃江中之洲。濡須城在廬州府無為州東北。中洲安得在瀏陽郴州乎。又吳孫盛督萬人據江陵中洲。魏黃

初四年。張郃破吳兵。奪據江陵中洲。此又是江陵中洲。與此濡須之中洲異。要皆指江中沙洲言。

綱 益州部耆帥雍闓等以四郡叛。

按蜀志。牂牁太守朱褒擁郡反。先是益州郡有大姓雍闓。據郡不賓。越嶲夷王高定亦背叛。又通鑑。吳以闓為永昌太守。永昌功曹呂凱府丞王伉率吏士閉境拒守。闓不能進。據呂凱傳。蓋叛者實止三郡。蜀志稱亮南征四郡。蓋兼永昌言之。

然永昌實未嘗叛。綱書以四郡叛失考也。分注

中刪去以闔為永昌太守一節亦疎。

二年魏主丕以舟師擊吳。

考異 擊當作伐

按列國自相攻耳。魏非正統也。不得書伐。

集覽 蔡潁。蔡即九江郡下蔡縣。

質實 謂上蔡縣及潁川郡也。

按此祇謂蔡河潁水。故曰循蔡潁浮淮耳。不謂

下蔡縣潁川郡也。蔡河自浚儀東南流入潁。潁

古潁水本

水東南流至慎縣入淮。

三年丞相亮討雍闓斬之。

集覽 益州郡國注云古蜀國也。漢武改古梁州

曰益州。隋改為蜀郡。

按此益州在今雲南。非蜀郡也。

魏師臨江而還。

集覽 土豚。徒魂反。字通作墩。加土為堆也。

按廣韻作埤。云以艸裹土築城及填水也。集覽

非是。

四年。魏殺其執法鮑助。

集覽 三官駁駁。謂駁議也。執意不回也。按此五字與上

不接不可解。記大樂正。大司寇。市三官。

按胡注。三官。廷尉正。監平也。集覽謬甚。

綱 吳攻襄陽。魏撫軍司馬懿擊破之。

按撫軍是魏置將軍之號。猶冠軍鎮軍也。似不

得離將軍字為文。

官版見本



